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 10:30，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 3 人，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进行合理变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